

消防与安全生产责任书

甲方（出租方）：汕头融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乙方（承租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为加强国有资产安全管理，明确租赁期间双方的安全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法规，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谁承租、谁负责”的原则，双方在签订《租赁合同》（合同编号：_____）的基础上，签订本安全责任书。

一、责任目标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落实“谁使用、谁负责”原则，确保承租期间无重大安全事故。

二、甲方安全职责

- 1、甲方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法规。
- 2、在乙方单位入驻前应向乙方说明工作环境和水、电等要害部位的安全注意事项。

- 3、及时向乙方单位负责人传达上级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指示。
- 4、发现乙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对甲方、街道社区、消防、应急等部门检查下达的整改意见，须严格按期整改落实，拒不整改、逾期整改的，甲方有权依规终止租赁合同、收回资产。

三、乙方安全职责

乙方为租赁场所安全生产和日常管理第一责任人，全面承担租赁期限内场地消防安全、用电用气用水安全、经营安全、治安维稳、设施设备使用、人身及财产安全等全部主体责任。

- 1、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租赁合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改变房屋结构或用途。乙方如需对房屋进行大幅度装修改造的，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事前将装修改造方案提交至甲方，经出甲方审核和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装修改造，并在不影响主体结构的前提下进行，如对大楼造成结构性损伤或者其他破坏的，甲方需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装修改造完成后须聘请有资质的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房屋安全鉴定，并出具合格证明文书，鉴定评估费由承租方负责。

- 2、资质与合规：乙方须具备合法经营资质，经营活动须符合公安、消防、市监、环保等部门要求。严禁利用租赁场所从事赌博、传销、涉黄涉赌涉毒、储存违禁物品等各类违法违规活动。落实治安防范措施，做好防盗、防斗殴、防高空坠落、防意外伤害等

管理，杜绝各类治安纠纷和安全事件。

3. 自行配置、维护承租范围内的消防、安防设施，确保疏散通道畅通。

4. 规范用电用气，严禁超负荷用电、私拉乱接；特殊工种须持证上岗。

5. 不得在承租区域内生产、存储、使用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

6. 履行各类生产经营（如餐饮、住宿、医疗）所需的特定安全许可义务。

7. 定期组织安全检查，整改隐患，并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制定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消防演练。若发生火灾、治安等事故时，须立即处置并同时报告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

四、事故责任

1、因乙方使用不当、违规操作、管理疏忽等原因引发的一切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火灾、触电、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五、附则

1、本责任书作为租赁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责任书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广东省及汕头市国有资产管理、安全生产相关规定执行。

3、本责任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